

漢志詩賦略廣疏

段凌臣

撰

李學玲

整理

底本：《河南大學學報》，第 1 卷第 1 期，1934 年 1 月

一、總說

《漢書·藝文志》，爲辨章學術考鏡源流者所必究，此學者所共知也。藝文《詩賦》一略，爲古代純文藝之總錄，此又學者所共知也。《詩經》已列入六藝，故古人不以與純文藝等視。故吾人欲明古代文學之源流派別，及其盛衰消長之故，不可不於斯篇，加之意焉。班氏此篇，原有自注，惟僅詳作者名字時地，不及其他。顏師古所注，亦纔明文字音義，餘則闕而不說。宋王應麟著《漢書藝文志考證》，始措意於篇章存佚，清世沈欽韓《漢書疏證》、錢大昭《漢書辨疑》、周壽昌《漢書注校補》、王先謙《漢書補注》等，更踵伯厚，有所補益。近姚明輝、顧實復總集前人之言，折以己意，撰爲專書。姚著《漢書藝文志姚氏學》，顧著《漢書藝文志講疏》。故今日董理此篇，前人所指爲存者，鮮能增益，其所闕疑，亦鮮能自吾輩而釋也。惟尋班氏分藝文爲六略，每略又各別爲數種，每種始叙列爲諸家。每略各有總叙，每種各有分論，大綱細目，互相維係，法至善也，義至詳也。而《詩賦》一略，區爲五種。除總叙外，每種之後，更無分論。夫名類相同，而區種有別，當日必有其義例。今諸家詩賦，十逸八九；而叙論之說，闕焉無聞，此實著錄之遺憾，獨有待於吾人之推求者也。參看章學誠《校讎通義》卷三《漢志詩賦第十五之一》。今綜輯舊說，略事整齊，參以鄙見，著爲斯編。於篇目之存亡，論語之疏說，分類區種之意，源委興替之故，皆略及之，共十五篇。其有罅漏訛誤，異日當糾補焉。

二、屈原以下二十家賦篇存亡考

屈原賦二十五篇 楚懷王大夫，有列傳。

舊說以《楚辭》中《離騷》一篇，《九歌》十一篇，《天問》一篇，《九章》九篇，《遠遊》一篇，《卜居》一篇，《漁父》一篇，當二十五篇之數，惟綜覽屈原之作，例必有韻；其結體散文，亦與通常文字，迥殊其趣，而《漁父》一篇，用韻既少，且與通常文字無別，疑非屈原所作。考《史記·屈原列傳》述原與漁父問答，直以事實載之。王逸亦謂“楚人思念屈原，因叙其辭”，《楚辭章句·漁父》篇。叙其非原作，曉然明白。又據《屈原列傳》贊云：“余讀《離騷》《天問》《招魂》《哀郢》，悲其志。”《招魂》明為屈原所作，子長在叔師前，其言當甚可信。故定二十五篇之數，當去《漁父》增《招魂》也。近人或謂《九歌》為屈原以前之作，余亦曾有此疑。然既無實證，將歸之何人？必如朱熹所云：“昔楚南郢之邑，沅湘之間，其俗信鬼而好祀，其祀必使巫覡作樂，歌舞以娛神。蠻荆陋俗，詞既鄙俚；而其陰陽人鬼之間，又或不能無褻慢淫荒之雜，原既放逐，見而感之，故頗為更定其詞，去其泰甚。”《楚辭集注·九歌·序》。似亦可通。然既經原更定，亦如原作無異矣。或又疑《九章》之中，亦有後人孱入者。此乃臆測之詞，不足深信。蓋《惜往日》等篇，昔人固以為臨絕之音。身遭慘變，形神失常，其文“顛倒重覆，倔強疏鹵”。《楚辭集注·九章·序》。正足證其為屈子之作也。

唐勒賦四篇 楚人。

《御覽》六百三十三引《宋玉賦》曰：“景差、唐勒等並造《大言賦》。”今亡。

宋玉賦十六篇 楚人。與唐勒並時，在屈原後也。

《楚辭》有《九辯》十一篇。《文選》有《風賦》《高唐賦》《神女賦》《登徒子好色賦》四篇。《古文苑》有《大言賦》《小言賦》《釣賦》《笛賦》《諷賦》五篇。凡二十篇，多四篇。依朱熹定《九辯》爲九篇，猶多二篇，沈欽韓、嚴可均《全上古三代文》卷十。謂《笛賦》非宋玉作，則又多三篇或多一篇，張惠言以《古文苑》所載皆五代、宋人聚斂假託爲之，則又少一篇或少三篇。近人更有以《九辯》爲一篇者。或又謂《文選》《古文苑》所載，皆爲僞作；《九辯》中亦有後人羈人者，蓋不能明矣。

趙幽王賦一篇

《高五王傳》載幽王友《歌》一篇，用楚調，即此。

莊夫子賦二十四篇 名忌，吳人。

今存《哀時命》一篇，見《楚辭》。

賈誼賦七篇

《楚辭》有《惜誓》一篇。《史記》《漢書》本傳載《弔屈原賦》《服賦》二篇。《古文苑》有《旱雲賦》《虞賦》殘。二篇。共五篇。

枚乘賦九篇

《文選》有《七發》一篇。《西京雜記》有《柳賦》一篇。《古文苑》有《梁王菟園賦》一篇。凡三篇。《文選》謝朓《休沐重還道中》詩注引《枚乘集》有《臨霸池遠謁賦》一目，辭已不傳。

司馬相如賦二十九篇

《史記》《漢書》本傳有《子虛賦》《上林賦》依《文選》所分。《哀秦二世賦》《大人賦》《封禪文》五篇。《文選》有《長門賦》一篇。《古文苑》有《美人賦》一篇。本集有《琴歌》二篇。《文選·魏都賦》注有《梨賦》，已殘缺。《北堂書鈔》百四十六有《菹魚賦》，《玉篇·石部》：《梓桐山賦》，辭已不傳。共十二篇。若增《難蜀父老》《喻巴蜀檄》《諫獵疏》三篇，則爲十五篇。不識

劉、班所指，有此三篇否？

淮南王賦八十二篇

今存《屏風賦》一篇，見《古文苑》。《北堂書鈔》一百三十五、《御覽》七百十二引劉向《別錄》云：“淮南王有《熏籠賦》。”又樂家出淮南《琴頌》，亦當入此。辭並不傳。

淮南王群臣賦四十四篇

今存淮南小山《招隱士》一篇，見《楚詞》。章學誠曰：“《淮南王群臣賦》四十四篇……當隸雜賦條下。而猥廁專門之家，何所取耶？揆其所以附麗之故，則以《淮南王賦》列第一種，而以群臣之作，附於其下。所謂以人次也。”《校讎通義》卷三《漢志詩賦十五之四》。案，實齋謂以人次，信然。其謂當隸雜賦條下，似未足信。蓋四十四篇既係於淮南王，未可謂無專名。且其群臣當時亦未必無名字也。此與《孫卿賦》下之《長沙王群臣賦》三篇及《魏內史賦》二篇，實質相同。若謂為後人所亂，不宜如是之多矣。

太常蓼侯孔臧賦二十篇^①

偽《孔叢子》末附《連叢》載臧《諫格虎賦》《楊柳賦》《鴉賦》《蓼蟲賦》四篇。

陽丘侯劉陞賦十九篇

亡。

吾丘壽王賦十五篇

亡。

蔡甲賦一篇

亡。

上所自造賦二篇

顏師古注：“武帝也。”

^① “侯”，原作“候”，據殿本《漢書·藝文志》改。

《外戚傳》有《傷悼李夫人賦》一篇。《文選》有《秋風辭》一篇。章學誠曰：“《上所自造賦》二篇，顏師古注‘武帝所作’。按劉向爲成帝時人，其去孝武之世遠矣。武帝著作，當稱孝武皇帝，乃使後人得以考定。今曰‘上所自造’，何其標目之不明與？臣工稱當代之君，則曰上也。否則摘文紀事，上文已署某宗某帝，承上文而言之，亦可稱爲上也。竊意上所自造四字，必武帝時人標目，劉向從而著之，不與審定稱謂，則談《七略》者，疑爲成帝賦矣。班氏錄以入《志》，則上又從班固所稱。若無師古之注，則讀志者又疑後漢肅宗所賦矣。”《校讎通義》卷三《漢志詩賦十五之五》。

兒寬賦二篇

亡。

光祿大夫張子僑賦三篇

與王褒同時也。

亡。

陽成侯劉德賦九篇

亡。

劉向賦三十三篇

《楚辭》有《九歎》九篇。《古文苑》有《請雨華山賦》一篇。《文選》，《蜀都賦》《歸田賦》《琴賦》《七命》；傅咸《贈何劭王濟詩》、謝靈運《七里瀨詩》、《古詩十九首》注及《初學記》十六並引《雅琴賦》；《文選·博奕論》注引《圍棋賦》；均殘缺。《高帝紀》載《劉高祖頌》，當亦在內。《全漢文》三十七嚴可均云：“案，劉向有《世頌》八篇。”又有《麟角杖賦》《芳松枕賦》，^①辭並亡。樂家出《琴頌》，應入此。辭亦不傳。

① “麟”上，民國十九年影印清光緒二十年黃岡王氏刻本《全上古三代秦漢三國六朝文·全漢文》有“騏”字。

王褒賦十六篇

《楚辭》有《九懷》九篇。《漢書》本傳《聖主得賢臣頌》一篇。《文選》有《洞簫賦》一篇。《古文苑》有《僮約》一篇。《初學記》十九有《責鬚髯奴辭》一篇。《古文苑》以爲黃香作。《文選·魏都賦》注、《藝文類聚》六十二引《甘泉宮頌》，《文選注》引作《甘泉賦》，疑賦乃頌之誤。《後漢書·西南夷傳》、《水經·淹水》注、《文選·廣絕交論》注引《碧雞頌》，辭並不全。若更加《文選·四字講德論》一篇，則適合十六篇之數。

右賦二十家，三百六十一篇

案《史記·屈原列傳》云：“屈原既死之後，楚有宋玉、唐勒、景差之徒者，皆好辭而以賦見稱。”《揚子法言·吾子》篇稱：“景差、唐勒、宋玉、枚乘之賦。”本書《古今人表》亦載景瑤之名。顏師古注：“瑤音子何反，即景差也。”班氏《離騷序》亦云：“自宋玉、唐勒、景差之徒，漢興，枚乘、司馬相如、劉向、楊雄聘極文辭。”今《楚辭·大招》一篇，即景差所作。此間不載景差之賦，不識何故？又按《楚辭》有東方朔《七諫》七篇。本傳載《上書自薦》《答客難》《諫除上林苑》《化民有道對》《非有先生論》五篇。又稱“其餘有《封泰山》《責和氏璧》及《皇太子生祿》《屏風》《殿上柏柱》《平樂觀賦獵》，八言、七言上下，《從公孫弘借車》”。又《北堂書鈔》百五十八引《嗟伯夷》，《文選·海賦》注引《對詔》，《藝文類聚》一百引《旱頌》，本傳及《藝文類聚》二十三、《御覽》四百五十九有《誡子》，《拾遺記》載《寶甕銘》，釋法琳《辨正論》載《隱真論》，《開元占經》載《東方朔占》，又有《答驃騎難》《與友人書》《全漢文》二十五。此雖非盡辭賦，辭賦固甚多矣。本《志》止雜家有《東方朔》二十篇，此間亦不見東方朔賦。又《孔叢子》謂孔臧“嘗爲賦二十四篇”。而此間所載，止二十篇。《孔叢》雖僞書，其言或有所據，未易斥爲誣妄。舉此數例，已足證劉、班多有漏略矣。

三、陸賈以下二十一家賦篇存亡考

陸賈賦三篇

賈有《孟春賦》，見《文心雕龍·才略》篇，辭則亡矣。

枚皋賦百二十篇

亡。

朱建賦二篇

亡。

常侍郎莊蔥奇賦十一篇

枚皋同時。

顏師古注：“從行至茂陵，詔造賦。”辭無傳者。

嚴助賦三十五篇

亡。

朱買臣賦三篇

亡。

宗正劉辟強賦八篇

亡。

司馬遷賦八篇

《藝文類聚》三十有《悲士不遇賦》一篇。

郎中臣嬰齊賦一篇

亡。

臣說賦九篇

亡。

臣吾賦十八篇

亡。

遼東太守蘇季賦一篇

亡。

蕭望之賦四篇

亡。

河內太守徐明賦三篇

字長君，東海人。元成世，歷五郡太守，有能名。

亡。

給事黃門侍郎李息賦九篇

亡。

淮南憲王賦二篇

亡。

楊雄賦十二篇

本傳有《甘泉賦》《河東賦》《校獵賦》《長楊賦》四篇。《後注》云：“入楊雄八篇。”蓋《七略》所載止四賦也。本傳又載《反離騷》一篇。又言：“又傍《離騷》作重一篇，名曰《廣騷》。又旁《惜誦》以下至《懷沙》一卷，名曰《畔牢愁》。”《畔牢愁》當為九篇。辭已不傳。《古文苑》有《蜀都賦》《太玄賦》《逐貧賦》三篇；《文選》陸倕《石闕銘》、謝朓《之宣城出新林渚詩》、陸機《君子有所思行》、江淹《詣建平王上書》、陳琳《檄吳將校部曲文》、蔡邕《郭有道碑文》注及《御覽》一皆引有《覈靈賦》，已殘缺。又本書《游俠傳·陳遵傳》引《酒箴》一篇，他書或引作《酒賦》，《御覽》七百五十八又七百六十一。或稱《都酒賦》。《北堂書鈔》一百四十八。《說文·氏部》引楊雄賦：“響若氏隕。”則《解嘲》固賦類也。更益以《解難》《趙充國頌》《劇秦美新》等篇，則溢出十二篇之數。故雄賦辭雖有亡者，仍可足成十二篇也。